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及其一致行动人 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曹德莅及其一致行动人吴云、余娅群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2，以下简称“增持计划”），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曹德莅及其一致行动人吴云、余娅群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未来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择机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900万股且不超过1,000万股。

2、增持计划实施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增持计划时间已过半，曹德莅及其一致行动人吴云、余娅群累计增持公司股份2,378,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7%。

近日，公司收到曹德莅及其一致行动人吴云、余娅群出具的《关于股份增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告知函》，现将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增持主体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曹德莅及其一致行动人吴云、余娅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曹德莅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34,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75%)，其一致行动人杨纓丽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13,9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89%），一致行动人余娅群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4,285,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1%）。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内在价值、肿瘤精准放射治疗连锁专科医院战略规划及发展前景的高度看好，同时为了巩固上市公司控制权而实施此次增持计划。

2、增持股份的数量：增持数量不低于 900 万股且不超过 1,000 万股。增持所需资金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3、增持股份的价格：增持价格为不超过 18 元/股，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4、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遇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

5、本次股份增持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的相关规定。曹德莅及其一致行动人吴云、余娅群承诺，不在限制买入的窗口期内增持，不在公司重大事项内幕信息阶段增持，不在公司其他事项的内幕信息阶段及敏感期增持，不会进行短线交易等行为。如有违背上述行为，本人愿意主动向公司董事会上交违规交易所得收益。

6、本次增持股份的方式：集中竞价交易。

7、本次增持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执行，在法定的锁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曹德莅及其一致行动人吴云、余娅群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 2,378,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7%），明细如下：

增持主体	增持方式	增持时间	增持数量 (股)	增持比例 (%)	增持均价 (元/股)	增持金额 (万元)
余娅群	集中竞价交易	2021年5月12日 -2021年6月17日	2,378,200	1.17	11.50	2,734.93
合计		-	2,378,200	1.17	-	2,734.93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规定。

2、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述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其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曹德莅及其一致行动人吴云、余娅群出具的《关于股份增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6日